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19-110

债券代码：123010

债券简称：博世转债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970 号文核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世科”）于 2016 年 9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193,37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6.2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49,999,994.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3,818,120.31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36,181,873.69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6 年 9 月 27 日，业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6]15355 号”《验资报告》。

（二）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 617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4,300,000 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0,000,000.0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9,106,603.7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0,893,396.24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11 日，业经天职国际审验，并出具“天职业字[2018] 17594 号”《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和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历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聘请验资机构对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及时与保荐机构及相关专户存储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

（一）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控股子公司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花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及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存储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19 年 7 月 9 日，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存续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项用途	开户行	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元）
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邕州支行	552050100100175983	已销户 ^[注]
花垣县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45050160455000000081	0.00

注：用于“泗洪县东南片区域供水工程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邕州支行账户已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注销。

（二）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将“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尚未使用的 15,000.00 万元募集资金变更用途，其中 10,400 万元投入“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4,600 万元投入“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与中金公司、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就募投项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19 年 7 月 9 日，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专户的存续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专项用途	开户行	专户账号	账户余额 (元)
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兴东支行	800108704200032	16,777.86 ^[注 1]
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660200004487800075	已销户 ^[注 2]
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	660200004487800066	已销户 ^[注 3]

注 1：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使用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018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中，尚有 11,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继续用于项目建设。

注 2：“收购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权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账户已于 2019 年 5 月 10 日注销。

注 3：“绿色智能制造环保设备生产项目”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桃源支行账户已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注销。

三、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变更情况

2019年5月29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经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决定聘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增发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并与中金公司签署了《关于终止<保荐协议>及持续督导的协议》。公司于2019年6月14日在巨潮

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了《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中金公司未完成的公开发行可转债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国金证券承接。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公司与国金证券、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兴东支行就可转债募投项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PPP项目”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四、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兴东支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800108704200032，截至2019年6月14日，专户余额为0.942318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2018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PPP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甲方以存单方式存放的募集资金 万元（若有），开户日期为 年 月 日，期限 个月。甲方承诺上述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者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存单不得质押。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3、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机构，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者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应当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其督导职责，并有权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季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同时检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4、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阎华通、徐彩霞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

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每月10日之前）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甲方一次或十二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照孰低原则在 1000 万元或募集资金净额的 10%之间确定）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或电邮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7、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8、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9、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丙方督导期结束后失效。

五、备查文件

公司与国金证券、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兴东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特此公告。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9日